

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通知單(外縣市國小畢業)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本校今年新生已屆額滿，外縣市國小(非臺北市，含國外)畢業生除具有優先入學資格者確定可以入學外，不具優先入學資格者，將直接改分發至其他學校就讀，若有相關問題，歡迎來電洽詢(02-23255823 轉分機 2208、2207、2202)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具優先入學資格者(含以下四種身分)：請於即日起，至 113 年 5 月 2 日(四)前，將相關證明文件送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審查，送件前請先與本校註冊組電話聯繫，註冊組人員將與您確認文件內容並約定辦理時間，避免您久候或因文件有問題而來回奔波。審查完畢即報到完成，無須再於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線上登記及報到，後續學校行事曆見下方表格。

(一)原住民：符合臺北市原住民婦女扶助自治條例第三條者(需有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核發之證明文件)，請提供公文正、影本各一份。

(二)低收入戶：符合臺北市低收入戶第 0 類、第一類、第二類者，請提供低收入戶證明正、影本各一份。

(三)具學生之二親等內直系血親房屋所有權狀，且學生本人需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設籍本校學區內，審查以下資料：

- 學生之二親等內直系血親之學區內房屋所有權狀證明(112 年 12 月 31 日前持有，以登記日期為準)，所有權人可為學生的父、母、(外)祖父母、法定監護人、學生本人等，正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驗畢歸還。
- 113 年度任一月份水、電費單據(水、電擇一即可)，正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驗畢歸還。
- 學生全戶新式戶口名簿(含現住人口、詳細記事)或戶籍謄本(3 個月內申請，含詳細記事)，戶籍謄本收正本，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。
- 學生未與父母雙方同一戶籍者，單親者無須額外提供資料審查，若因二親等內直系血親持有二戶(以上)房屋所有權狀，造成無法全戶設籍者，需檢附兩戶房屋所有權狀(需有一戶座落學區內)正、影本各一份與兩戶新式戶口名簿(含現住人口、詳細記事)或戶籍謄本(3 個月內申請，含詳細記事)，戶籍謄本收正本，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。

(四)連續租屋且住於學區內，設籍 6 年(107 年 3 月 15 日前)以上並有公證租賃證明，審查以下資料：

- 學生全戶新式戶口名簿(含現住人口、詳細記事)或戶籍謄本(3 個月內申請，含詳細記事)，戶籍謄本收正本，戶口名簿正本驗畢歸還。
- 經公證之租賃證明正、影本各一份，正本驗畢歸還。

月	日	星期	時間	仁愛國中新生重要行事	
6	15	六	09:00-12:00	新生學力測驗 ：前一天公告教室配置(右方 QR code)，同時辦理十二年國教暨數理資優班宣導家長座談會	 113 年新生入學
7	15	一	09:00-12:00	新生學力測驗 補測 (6 月 15 日缺考者才要到校)	
	19	五	10:00 11:00	新生編班 導師抽籤	地點在本校 1 樓社區共讀站，歡迎新生、家長蒞臨。 當天流程結束後，將在 1 樓川堂及學校網站公告結果。
8	待招標後另行公告		09:00-15:30	新生服裝繳費、套量、繡學號、領取 ：地點見當天校內指示牌。	
	22	四	07:40~12:00	新生始業輔導 ：請穿著 夏季運動服 至各班教室報到， 第一天 將進行新生智力測驗，請 攜帶 2B 鉛筆、橡皮擦 。	
	23	五			
	30	五	07:30 起	開學註冊、正式上課(暫定) ，開學日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公告為準	

不具優先入學資格者之相關流程請見背面說明

二、不具優先入學資格者：將改分發至其他學校就讀，線上操作時間及方式見下方說明。

(一)網路改分發登記：

1. 時間：113 年 7 月 1 日(一)至 113 年 7 月 5 日(五)。
2. 操作網站：【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】
<https://newstd.tp.edu.tw/Login.action> (或掃描右方 QR code)
3. 操作方式：請於上方【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】下載系統操作手冊參閱。
4. 改分發學校需由教育局核定，請見 113 年 6 月 19 日(三)教育局公告，本校收到資訊後會同步公告於校網【113 年新生入學】。
5. 未於期限內完成「網路改分發登記」者，視同放棄改分發機會，7 月 10 日(三)系統內不會有就讀學校，無法進行網路報到。



臺北市國中新生
分發入學作業平臺

(二)網路改分發登記結果公告：113 年 7 月 10 日(三)上午 9 時，系統會發送簡訊通知，但仍需登入【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】查詢結果。

(三)網路報到：113 年 7 月 10 日(三)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登入【新生分發入學作業平臺】查詢改分發登記結果後，若確定要就讀該校，請一併完成網路報到手續，未於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到視同放棄改分發入學資格。